

從事管溝打石作業時 發生墜落危害案例

案情摘要

111年7月20日中壢區某新建工程，使勞工從事管溝打石作業，於工作場所B棟屋突層RF樓發生墜落災害。



肇災原因



B棟屋突層RF樓通風管道間開口邊緣未設置護欄，現場僅有使用浪板作為遮雨使用，並非作為護蓋使用，罹災勞工踩踏浪板後墜落。

防災對策

- 1.高度2公尺以上工作場所開口邊緣，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墜措施，並訂定墜落災害防止計畫，採取適當墜落災害防止。
- 2.使勞工於營造工程工作場所作業前，實施危害調查、評估，並採適當防護設施，以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。
- 3.確實實施門禁管制，並落實工作場所之巡視，指導及協助承攬人接受工作必要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

企業衝擊

- 1.雇主會有停工、罰鍰、過失刑責。
- 2.影響公司企業及雇主名譽與社會觀感。
- 3.災害衝擊其他工作者心理，降低工作效率，降低勞動力。
- 4.造成工程進度延宕及施工成本提高。

